

【自然札记】

月季一直静静开

□赵阿芳

海滨小城的初夏，是被月季悄悄占满的。不是突然之间满城皆花的那种占法，是今天墙根下多了一朵，明天路旁又探出几枝，后天你经过那条走了无数遍的老路，不经意间发现两旁的月季已经开成了两溜。

就像一个人慢慢地跟你熟起来，起初不在意，等你注意到的时候，她已经在你身边坐了很久了。像日子本身一样，不急不慢。

月季从不赶春天的场子。春天是杏花的，是樱花的，是那些开起来热热闹闹、落起来也不心疼的花的时节。月季从来不会去凑这份热闹。

它等等桃花谢了，海棠败了，等那些吵吵嚷嚷的颜色都收了场，它才不慌不忙地走出来。它有自己的步调。就像有些人，一辈子不抢不争，不显山不露水，可你回过头看，他们一直在那儿，从来没离开过。

月季的模样，初看很寻常，看久了却觉得很耐看。花瓣一层裹着一层，不像牡丹那样大大方方地摊开，也不像荷花那样端端正正地展着。月季开得总是有所保留，最里面的花瓣裹得紧紧的，像藏着一件舍不得给人看的东西，又像是一个话到嘴边又咽回去的人。

它的颜色也是含蓄的。说红，又不全是红；说粉，又不全是粉。那是一种说不清道不明的颜色，像黄昏时分天边最后一抹光，你刚想看清，它倏地就不见了。月季的红里像是总带着一点点旧年的痕迹，不扎眼，也不喊不叫，让你看了心里不会猛地一跳，但一定会轻轻地软一下。

四十多年前，我奶奶家的院子里就一直有几棵月季，种了不知道多少年了，树干有我的手腕粗。

奶奶不叫它月季，她给它起了一个自己喜欢的名字：“月月红”。这名起得好，直白，实在，像奶奶这个人。

奶奶没读过书，不认识字，但她知道这花能开好久。“从春天能开到上冻，”她说，“没有比它能开的啦。”

奶奶伺候那几棵月季，从不讲究。春天拿着缝衣服的剪刀咔嚓咔嚓一顿修剪，哪根留，哪根去，全凭她看着顺不顺眼。剪完了，一把草木灰撒在根上，就不用管了。到了夏天，天早了，就拿点淘米水浇一浇。

五月的春风里，到处都是绿叶翻动的声音。每年这个时候，奶奶的月季就盛开了，小院里似乎一下子鲜活起来。奶奶会搬个小凳子坐在院子里，手里择着菜，眼神却不自觉飘向那些花。看着看着，脸上渐渐浮起一层淡淡的笑意。她不仅仅是在赏花，更像是在陪着那些花。月季不说话，她也不说话。人和花就那么安安静静地待着，像是各过各的，又像是在一起搭伙过日子。

我小时候觉得月季太普通了。路边到处都是，有什么稀罕的？它的花不如玫瑰娇贵，叶子不如兰花的油绿，连名字都起得那么随便。我喜欢那些稀罕的花，比如语文老师办公室窗台上那棵从南方运来的茶花，开一朵就能让人议论半天。可月季呢？开了没人看，谢了也没人管。

日子像流水般淌过，我长大了。不知不觉间，对月季的看法慢慢变了。那些稀罕的花好看是好看，可你得去公园，去植物园，买了票才能看。而月季不用，它就长在你每天经过的路上，沾着灰，淋着雨，晒着太阳，跟

所有人一样过日子。它不躲起来让你找，也不围起来让你够不着。它就站在那里，你伸手就能碰到，你想看多久就看多久。

我又觉得月季是有分寸的。它的枝条上长着刺，不是吓人的大刺，是细细的、密密的，藏在叶子底下。你不去碰它，它从不主动惹你；只有你去摘它时，它才会轻轻扎你一下。不疼，但它会让你知道：它也有它的界限。

古人写花，很少写月季。梅花有“疏影横斜水清浅”，菊花有“采菊东篱下”，连海棠都有苏轼举着蜡烛去看。月季没有这些。即使偶尔有人提及，也不过是“花落花开无间断，春来春去不相关”，把它写成了一个不问世事的人。元稹有诗云：“可惜惜澹色，无人知此心。”说的是颜色暗淡的花，没人懂得它的心事。月季不算暗淡，但它确实也不是那种一眼就让人铭刻在心的颜色。它的心事藏在那层层叠叠的花瓣里，你不问，它不说；即便你问了，它也只是轻轻晃一晃。

有些花开的时候，是春天在收尾。一树一树的人间四月天，像一场郑重的告别。而月季不是。月季不喜欢送别，也不习惯迎接。它就是扎实地过日子，一天一天地过：五月开，六月开，七月八月还在开。这一朵今天谢了，那一朵明天就能补上；这一茬开完了，歇几天，下一茬又来了。它不赶什么，也不等什么。就那么安安静静地开出一片花海。

有时候我会想，月季大概是这世上最会过日子的花。你看，它不把所有的力气都使在一处，也不会把所有的盼头都押在一个季节。春风里，它在开；仲夏的热浪中，它还在开；等金风送爽的九月，如果你路过，你会发现，它仍然在开着。有时你几乎把它忘了，一抬头，它还在。

像什么呢？像老家院子里住了几十年的奶奶，无论儿孙在哪里，她总是坐在门口，晒着太阳，静静地等着。奶奶用一辈子活成了月季的样子。她从没见过什么“体面”，什么叫“分寸”，什么叫“不赶场子”。她不说，月季替她说了。我看着月季，就看见了她的日子，一朵一朵开在那些花里。

月季落了，不像樱花似的满天飞，也不像桃花似的碎一地。它落得整整齐齐，整朵整朵地掉在地上，花瓣甚至还是完整的，颜色还是鲜亮的，像一个人安安静静地睡着了。你捡起来插进瓶里，还能看好几天。

每年月季开的时候，小城好像还和去年一样。一样的五月，一样的风，一样的路边，开着和去年相似的红花。可你知道，有些东西终究还是变了。奶奶不在了，那些在月季花下择菜的下午，再也回不去了。

只有月季还在依旧盛开着。它只是开着。这一朵开了，那一朵谢了，后头还有无数朵排着队。你路过，它好像在看着你；你走远了，它好像还在目送你。也许什么都不为。开，就是它生命的全部。

你若是蹲下来看一朵月季，看它那层层叠叠的花瓣，看它那藏在花心里说不清的颜色，你大概会明白——那不是花。那是日子本身。一天又一天，不急不慢。开在五月的风里，开在奶奶的老院子里，开在每个路过的人心里。摸不着，也抓不住，凑近了也只有一点若有若无的香。可你知道它在，一直都在。从五月到十一月，从这个路口到下一个路口，从你记得它的那天起，它就没有离开过。

月季一直在静静开。它不会记得有谁看过自己，而看过的人却把它的模样记了一辈子。年年如此。

□汤飞

【步履寻章】

笃行于独行路

第一次挣脱大人的手蹒跚学步居然没跌倒；第一次在妈妈鼓励下跨进幼儿园大门竟然没啼哭，甚至还回头告别；第一次独自参加科普团在山林间认识昆虫居然乐不思归……每个“首次”都是家圻的成长标记。随着年龄渐长，他“独行”的次数越来越多、距离越来越远，有的是家长有意为之，有的则是意外而至。

家圻练习游泳已经一年，总由奶奶负责接送。前段时间奶奶生病住院，妈妈忙于工作，家圻只得暂停训练。那天，妈妈随口问他：“今天想游泳吗？”

“想！”家圻不假思索地回答，“我现在跟青蛙一样是两栖动物，喜欢游泳。”

“但是没人陪同……”

妈妈话音未落，家圻郑重地说：“我可以自己去！下学期我就要上一年级啦。”

平常，他以妈妈的宠物店为中心，以左右各五十米为活动范围，最远能只身去从前经常光顾的面店用餐。然而，这个“远”只是相对而言，泳馆距家是真的远，妈妈多少有些不放心，遂再次确认：“真不用我陪吗？”

家圻的语气活像成年人：“你忙你的事，我干我的事。”

勇敢尝试，总是值得鼓励。妈妈让他戴上电话手表，细细叮嘱一番，又和教练约定，请她到时候接一下家圻，结束后再送他上车。随即，家圻背上泳具包，乘坐网约车直奔场馆。

“不知者不担心”说的正是我。当我看到手表运动轨迹时，仅对护送者是谁有疑问，直到晚间才知往返两程竟是他独自一人，不免吃惊。扭头问主角：“一个人乘车，害怕吗？”家圻满脸自豪：“不怕！下次我还能自己

□张默冉

【城市笔记】

小葱

楼下菜市场门口，有个老太太常年蹲在那儿卖小葱。

她的摊子小得可怜——一张塑料布铺在地上，上面摆着几把小葱，偶尔还有几根香菜或者几个西红柿。葱和香菜论把卖，一块钱一把。

我第一次买她的葱，是图不用称的方便。付钱时，看见她旁边的蛇皮袋鼓鼓囊囊的，塞满了空瓶子——是她来的路上捡的。我问她多大年纪了，她说七十六。我说您这么大岁数还出来卖菜，家里人放心吗？她笑了，露出几颗稀疏的牙：“家里就我一个人。”

后来每次路过，我都会买她一把葱。家里葱就没断过，有时候吃不完烂了，我还是买。说不清为什么，就是看她蹲在那儿，心里总惦记着。

有一天傍晚，我加班回来，菜市场快收了。她还蹲在那儿，塑料布上只剩最后一把葱，叶子蔫蔫的。我走过去说，这把我要了。她抬起头，愣了一下：“别买了，蔫了，不好吃了。”我说没事，回家炒鸡蛋。她帮我装进塑料袋里，摆摆手：“不要钱，送你。”

我说那怎么行。她笑了：“天天买我的葱，我知道。你们年轻人啊，大多简单过。”顿了顿，又说：“我每天出来摆摊，不是为了这几个钱。我有退休金，只是家里人没说话，出来好歹有人跟我说两句。”

去。一家人各忙各的。”感觉经此一遭，他又长大了。

我不由得想起自个儿幼时的一次次独行。从村小、乡小、镇初中再到高中大学，多是“一人之旅”。记忆最深刻的是两次被动之行。某年，年幼的我随父母去两河镇赶场，许是街上摩肩接踵之故，我与他们走散了，顿如一片被人浪挤来拥去的扁舟。是否哭泣已忘记，可望着一张张陌生面孔，心底慌乱是难免的。幸亏遇到同村人，被带回家。另有一回，因家计艰难，难以从农活中抽身的母亲，让大约九岁的我去外婆家借点钱周转一下。那是我头回单独前往，颇不情愿却又不得不动身。路仍是那条路，却无同行之人。翻山穿林尤其是经过几座坟前时，不禁心跳加速、东张西望，生怕有怪物跳出来。抵达之后，得知来意的外婆从包谷柜里“挖”出五十元。为保险起见，她折好纸币，装入我胸前的衣袋，又用针线密密缝好。我硬着头皮启程，总算在夜幕降临之前到家。

如果以“从无到有”的小视角来看，无论对我还是家圻来说，这种突破常态的行为既是“难的”又是“难得”；倘若放到人生大视野来看，它必定会自然而然出现，不一定会等你准备妥当才降临。严阵以待未必有用，放松掌控、放缓节奏、放平心态即可。毫不嫉妒地说，家圻的表现比我优秀得多，毕竟他敢于主动选择独行。

终有一天，他会独自奔赴我们脚步、目光、照拂皆不能及的更远的远方，完全独立地面对命运的馈赠，品尝生活的滋味。惟愿他不要遗忘初次的果敢，笃行于独行之路——后者不过是形，而前者才是神。因为有“笃”做伴，他永远不会感到孤独。

那天晚上我炒了一盘葱炒鸡蛋，葱有点老，嚼不动。但吃得挺香——那里面有比味道更珍贵的东西。

后来我搬走了。前几天路过那附近，特意拐过去看了一眼。菜市场还在，那个位置空着。我问旁边卖豆腐的大姐，以前那个卖葱的老太太呢？大姐说，走了，去年冬天的事。

“有天早上她没起来，邻居发现的时候，人已经走了。”

我站在那儿，看着那块空出来的地面。老太太说过的那句话，又响在耳边：“出来好歹有人跟我说两句。”

人老了，最需要的不是钱，是陪伴。几把小葱卖不了几个钱，可她每天起大早，走老远的路，蹲在街上，等的哪里是买葱的人？她等的是一个说话的由头，一句“您吃了没”，一个付钱时多停留的几秒。

我们总觉得陪伴是件大事，得有时间、有精力、专门安排。其实不是。有时候就是买一把蔫了的葱，听她说几句闲话，让她觉得自己还被这个世界需要着。而这一点善意，恰恰是我们每个人随时都能给予的温暖。

那把葱我后来没扔。在冰箱里放了很久，干透了，变成一撮干草。每次打开冰箱看见它，就想起那个老太太蹲在菜市场门口的样子。她虽已远去，但那份朴素的温暖，还留在我心里，也会留在每一个愿意停下脚步的人心里。